

合同号: (2025) 316-QX-079

江阴市政府采购合同

采购人: 江阴市人民医院

采购项目名称: 江阴市人民医院全院医疗设备全托管服务

采购项目编号: JSZC-320281-CJZD-G2025-0052

采购代理机构：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

中标单位：江苏磅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甲方（采购人）：江阴市人民医院

乙方（中标方）：江苏磅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的规定，甲乙双方按照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的采购结果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 采购内容

1、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江阴市人民医院全院医疗设备全托管服务 JSZC-320281-CJZD-G2025-0052

2、服务内容：全院医疗器械全生命周期管理，包括但不限于维修管理、技术安全检查管理、预防性维护保养管理、巡检、设备应急调配、资产盘点、质量控制检测、不良事件管理、配合上级各项检查、设备培训、提供备用机服务等医学工程部承担的服务内容。

3、服务范围：归属医学工程部管理的所有全院医疗设备（包括设备附属设备及部件）、与基建相关但归属于医学工程部管理范围内的非医疗设备（如新生儿洗浴池、医疗设备配套的 UPS 等）均提供全保服务，包括但不限于维修、保养、

预防性维护、质控、计量、维修配件、备件、协助软件升级（软件功能新增除外）、设备附属易损耗件等。

4、服务期限：2025年9月23日-2028年9月22日所有前期工作（包括资产盘点、维修间改造、人员进场、各类工作表格和计划的审核等）必须在合同签订完成后约定服务期开始日期之前完成，服务期约定开始日期后所有工作均应进入正常流程，不再接受乙方进行前期准备工作。乙方需承担中标后到服务期约定开始日期期间产生的维修及相关费用（以医学工程部验收签字单据最晚日起算服务期）。

乙方在履行服务合同期间，接受甲方抽查、监督及考核，达不到考核要求的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

5、其他：无

第二条 合同总价款

本合同人民币总价款(含税价)为 45000000 元（小写），肆仟伍佰万元（大写）。

本合同服务期限内合同总价款不变。（有另行规定的除外。）

第三条 履约保证金的缴纳和退还

本项目是/否向甲方提供履约保证金：是。

履约保证金金额：2250000 元。

履约保证金的提供时间：2025年09月10日，提供形式：保险保函。

本合同签订前乙方向甲方提供了保险金额为人民币 2250000 元整的履约保险保函(保单号:21130232020025000046)，作为乙方按约履行合同义务的保证。保险保函的格式应符合招标文件规定，且开具履约保险保函所需的一切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若因乙方未履行合同相关义务而给甲方造成损失的，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单》和《紫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采购合同履约保证保险条款》相关约定，及时积极配合甲方向保险人申请赔偿；若保险人不予赔偿或赔偿金额不足以弥补甲方因此遭受的全部损失（包括但不限于直接损失、保险不赔的间接损失、本合同约定的违约金、甲方为追偿支出的律师费、诉讼费、差旅费等费用），就此不足部分乙方应当向甲方承担全部赔偿责任。本合同服务期

内,无论乙方是否履约、保险人是否分次赔付,乙方应当保证该保函有效金额需始终维持 2250000 元,若无法维持的,乙方应当以现金形式向甲方补足与差额部分等额的履约保证金。

第四条 组成本合同的有关文件

下列关于本次采购活动方式相适应的文件及有关附件是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这些文件包括但不限于:

- (1) 招标文件;
- (2) 投标文件;
- (3) 中标通知书;
- (4) 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 (5) 甲乙双方商定的其他文件等。

第五条 权利保证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合同履行期限内不受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版权、商标权或其他权利的起诉。一旦出现侵权,乙方应承担全部责任。

第六条 质量保证和售后服务

乙方应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服务要求、技术要求、质量标准向甲方提供服务。

维保要求:

1、归属医学工程部管理的所有全院医疗设备(包括设备附属设备及部件)、与基建相关但归属于医学工程部管理范围内的非医疗设备(如新生儿洗浴池、医疗设备配套的 UPS 等)均提供全保服务,包含但不限于维修、保养、预防性维护、质控、计量、维修配件、备件、协助软件升级(软件功能新增除外)、设备附属易损耗件等。

2、服务期内所更换的零配件费用、人工费、差旅费等全部费用均由乙方承担。

3、服务期内设备所需更换的零配件、备件、设备附属易损耗件不限数量和次数，设备附属易损耗件指在设备的使用、操作或维护过程中，相比设备的主要核心部件，更容易发生磨损、老化、失效或性能下降，从而需要定期检查、维护和更换的非一次性零部件或组件。

4、更换的维修配备件及设备附属易损耗件为原设备零配件（易损耗件）原厂全新产品，满足设备运行且符合性能要求。若所提供零配件为进口产品，提供该产品进口证明材料。维修的配备件及设备附属易损耗件来源必须可以追溯，采购的渠道必须从证件齐全的有资质的供应商获得，采购凭证必须完好保存备查。

5、服务期内乙方需承担特种设备检测、放射类设备年度检测评估及稳定性检测项目费用，费用包含总价内。乙方应在服务期内承担特种设备检测、放射类设备年度检测评估及射线装置稳定性检测等项目费用，相关费用已包含在合同总价内。乙方应依照招标文件第四条“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第4点要求，协助甲方完成医疗设备计量检定校准、检测管理工作。涉及检定、校准、检测服务的，乙方应委托具有国家行业监管部门认定资质的检测机构实施，并向甲方提供合法有效的检测报告。

6、乙方须协助做好计量检定校准相关工作。

7、超声类设备维修需提供同一品牌型号规格全新原厂原装配件（探头只换不修）。若所提供探头零配件或更新探头为进口产品，提供该产品进口证明材料。

8、甲方已购维保服务合同或在原设备购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内的设备，费用不包含在本服务总价内，乙方对此类设备提供监督和协助管理服务，负责在设备故障或需定期保养时段联系原服务供应商或原生产厂家，并监督反馈其服务质量，做好日常巡检工作并记录维修保养资料，如有易损耗件仍由乙方承担。如果在此期间出现人为损坏问题，原合同约定的质保方不承担，则由乙方承担维修费用。

9、原设备购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或已购买的第三方维保服务期结束后无需指定原厂服务的设备，在原服务期结束后自动纳入本项目服务范围内，服务标准和要求不低于现有维保水平，维保费不再另计，乙方须保持服务内容一致。无需指定原厂服务的设备由甲方决定。

10、原设备购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或已购买的原厂维保服务期结束后仍需指定原厂服务的设备，乙方对上述设备与原厂或原厂授权的售后服务机构签订维保协议，续签维保（全保：原厂全新配件+原厂技术服务）涵盖至本项目整个服务

期结束,由此产生的维保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原设备购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或已购买的原厂维保服务期结束后一个月内乙方无法提供与原厂签订的维保协议,甲方有权直接与原厂或原厂授权的维保公司签订维保协议,此维保协议属于本合同的补充协议,维保费用从合同总价内扣除。且在脱保期间产生的维修费用由乙方承担。需指定原厂服务的设备,由甲方决定。

11、服务期内如有新购设备(DSA、CT、磁共振、PETCT、直线加速器除外),在原设备购置合同约定的质保期结束后仍在本项目服务期内的自动免费纳入本项目服务范围内。乙方在服务期内需提供PETCT所需的质量控制放射源,且承担相应的费用。

12、医疗设备达到铭牌使用有效期后,乙方需负责向厂家或者第三方检测机构要求出具仍可继续使用的报告,且承担相应的费用。

13、如涉及设备(CT、DR)移机,乙方需负责完成设备移机并承担移机过程产生的全部费用(如涉及到机房建设或改造的情况而产生的相关费用除外(包含在基建工程费用内))。

14、服务标准法规要求:所有服务规范和实施细则需要符合以下法律法规及行业规范要求,包括但不限于《医疗器械临床使用管理办法》、《医疗器械监督管理条例》、国家三级公立医院绩效考核标准、三级医院评审标准、江苏省医疗设备器械专业医疗质量控制指标、《江阴市卫生健康系统国有资产处置办法》《医疗机构管理条例》、《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放射性同位素与射线装置安全和防护条例》、《放射诊疗管理规定》、《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江苏省放射诊疗许可管理实施细则》、《中华人民共和国计量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特种设备安全法》等相关的最新政策法规和标准规范要求。

服务要求

1、驻场服务中心要求:

1.1 派遣工程师常驻医院,建立医院服务中心,做好全院医疗设备维保管理工作:

1.2 乙方派遣 15 名驻场服务人员(包含 1 名项目负责人, 14 名工程师)

人员具体要求如下:

1.2.1 驻场项目负责人:对医院的整体设备运营管理服务项目的实施情况负

责, 监督各项服务工作的开展情况, 与甲方协调开展医疗设备管理相关工作, 应具备 5 年以上医疗设备维修及管理经验。

1.2.2 驻场工程师: 常驻临床科室, 在现场为医院提供医疗设备维修、保养等服务。要求生物医学工程、电子信息、机电一体等相关专业学历, 具备 2 年或以上医疗设备维修工作经验。

1.2.3 特殊人员资质: 对特种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的工程师必须具备: R3 (氧舱维护保养) 证, 配备 1 名; 对血透、血滤设备进行维护保养的工程师应在江苏省血液净化培训基地或者江苏省卫健委认可的省外血液透析中心完成 3 个月培训并取得培训证书, 配备 2 名 (两院区各 1 名), 且工作时间与临床同步。

1.2.4 质控人员资质要求: 有医用器具计量相关或医学装备质控技术培训证书或经历。

1.2.5 以上驻场服务人员在服务年度周期内需保持稳定, 服务年度周期内工程师变动率 $\leq 20\%$, 如需变动, 乙方需提前 15 日向甲方提出书面申请并提供新人员的资质证明等资料, 经甲方审核同意后方可变动。若乙方与其驻场服务人员因劳动或劳务关系发生争议或纠纷的, 由乙方自行解决, 与甲方无涉。驻场服务人员按甲方考勤制度执行, 纳入甲方考勤管理。乙方必须按时发放驻场服务人员工资。

1.3 乙方应制定完善的驻场管理制度和驻场服务方案, 规范服务。根据工作需要, 建立维修区、质检区、备用机及备品备件仓库、办公区等, 维修区域实行标准化管理。需在院区维修办公室或相关区域配置不少于 4 块且不小于 55 寸的显示大屏用于维修流程的可视化。

1.4 乙方应为服务中心配置维修信息管理系统软件, 设立维修配备件库及设备常用易损耗部件库, 配备常用维修工具、质控检测设备等。备有充足的常用零备件和常用易损耗部件的库存。

2、提供备用机服务: 备用机包括但不限于生命支持急救类设备 (呼吸机、除颤仪、心电图机、心电监护仪、麻醉机、电动吸引器、心肺复苏仪、洗胃机等)、内窥镜 (含硬镜)、超声、血透机、血滤机、腹腔镜 (主机+摄像头+冷光源) 且是医院在用的设备品牌型号或以上, 备用机需备在医院。备用机数量以满足临床需求为准。

3、医院提供办公场所, 乙方需负责办公场所需配套用品的添置及维修工厂的改造 (根据甲方要求改造, 费用由乙方承担)。驻院服务中心常设报修内线

电话和报修手机号码, 24 小时接听 (包含周末和节假日)。乙方需提供服务监督和投诉电话。乙方服务监督和投诉电话 0512-65620188。

4、维修服务响应要求

4.1 工作时间内

- ①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应立即现场响应。
- ②设备故障报修电话实时响应,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响应。

4.2 工作时间外

- ①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应 20 分钟内到达现场响应。
- ②设备故障报修电话实时响应,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4.3 保证生命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 100%处于完好状态, 发生故障时提供备用机。其它所保设备全年开机率 $\geq 96\%$ (按一年 365 天计), 全年单台停机不超过 14 天 (每天故障时间 ≥ 8 小时计为 1 天), 每超过 1 天计算方式: 设备购置原值的 $0.1\% +$ 设备产生的日均经济效益 (按该设备收费项目金额计算), 将按上述计算方法得出的金额作为日经济损失进行追偿。特殊情况 (如核磁失超、维修所需配件原厂订货周期长等不可抗力因素) 每超过 1 天则服务周期往后顺延 3 天。

4.4 设备故障后应以保障临床使用需求为前提, 驻场工程师因需更换零配件或需外送维修时无法立即修复的应及时通知设备使用科室和医学工程部, 以便及时采取应急措施。有提供备用机的维修周期 ≤ 10 个自然日, 无提供备用机的维修周期 ≤ 7 个自然日。维修进度需及时告知医学工程部。无法按上述修复的, 必须提供备用机。

4.5 设备故障未能按 4.4 条款时限修复返回科室使用的, 且影响临床正常工作时, 甲方有权对接原厂维修或原厂授权维修商, 维修费用由乙方支付。

4.6 设备维修逾期造成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追偿经济损失。计算方式: 设备购置原值的 $0.1\% +$ 设备产生的日均经济效益 (按该设备收费项目金额计算), 将按上述计算方法得出的金额作为日经济损失进行追偿。同时甲方有权按本合同第九条向乙方主张违约责任。

5、维修中设备更换的配备件预估价值 5000 元以上须报医学工程部备案, 甲方根据需要组织对更换的配件进行验收。

6、需按科室进行每个月的维修汇总 (包括设备的故障情况及配件更换情况等), 且由临床科室及医学工程部签字。

7、乙方应协助做好医院设备全生命周期的档案管理。

8、粘贴服务标签, 标签内容包括: 设备基本信息、负责工程师、报修手机号码、报修内线电话、服务监督电话、维护保养周期等信息。做到设备标识清晰, 运行状态良好, 悬挂运行状态标识。

9、设备盘点: 协助甲方定期盘点全院医疗设备, 每个科室盘点后需要有科室签字, 并将信息有出入的问题进行记录, 汇总每年的医疗设备固定资产盘点报告。原则上设备不允许改变院区或者存放地点, 如临床有此需求, 不得直接按临床要求直接随意变更地点, 需上报医学工程部备案。

10、数据统计、分析要求: 包含但不限于制定服务周期内工作实施计划、实施过程记录、年度服务情况汇总分析等。(具体要求按照医院规定执行)。乙方所有执行的计划及内容须在合同签订完成后约定服务期开始日期之前由医学工程部审核合格(审核合格后方可开始计算服务期), 实施后的记录需交由医学工程部存档。

11、保密要求:

11.1、乙方应对医院的设备信息、医疗数据、技术资料等保密, 未经医院书面同意, 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在服务过程中获取的医院相关信息, 只能用于本项目的服务工作, 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11.2、服务结束后, 乙方应将涉及医院机密的相关资料全部交还医院或予以销毁, 并向医院出具书面的保密承诺函。如因乙方违反保密规定造成医院损失的, 乙方应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和赔偿责任。

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要求

1、医疗设备使用前的管理:

1.1 协助完成新购医疗设备的安装工作:

①协助甲方与厂家进行场地规划、运行环境监测、电源地线实施等;

②收集设备档案, 并对相关设备随机技术资料进行分类、归档, 交至甲方留存保管;

2、使用过程管理:

2.1 医疗设备定期巡检

2.1.1 巡检周期: 驻场工程师应定期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进行全面巡查(特种设备、生命急救类设备、大型设备、水处理设备每周巡检,其它设备每月巡检),发现隐患及时解决。

2.1.2 巡检要求: 工程师对所服务的医疗设备的运行环境(防静电、防尘、防潮、防蚀、防霉等问题),水电气路进行巡检,对设备的运行情况、磨损程度进行检查校验,及时发现潜在问题,提出改进方案,有针对性的做好维修前的各项准备工作,以提高维修质量,缩短维修时间。确保设备正常使用。巡检工作须做好完整巡检纸质记录和信息系统记录,需由使用科室人员及医学工程部工程师签名。

3、预防性维护保养管理

3.1 维护保养周期的安排:

乙方在合同签订完成后约定服务期开始日期之前完成编制所有医疗设备风险等级评分表工作,针对各医疗设备的安全性、重要性、使用率、故障率,结合设备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及甲方要求等,科学合理制定保养周期计划,并按实际情况作出调整。

维护保养周期要求:

- ①高风险医疗设备:至少 1 个月一次。
- ②中风险医疗设备:至少 3 个月一次。
- ③低风险医疗设备:至少 6 个月一次。

3.2 维护保养的内容:

为了确保仪器设备的正常使用,根据仪器设备的性能要求并结合设备使用说明书、维修保养手册及甲方要求编制详细的维护保养表,交由医学工程部审核后按表中内容执行保养,包括但不限于对仪器设备进行定期除尘和清洁、性能检测、更换易损部件、检查设备的稳压状况和接地情况是否良好等。

3.3 需要更换的保养套件需在医学工程部,在进行保养前至医学工程部领用,更换完毕后旧的易损件统一交至医学工程部清点。

3.4 维护保养报告:详细记录维护保养内容及日期,需由使用科室人员及医学工程部工程师签名。

3.5 保养标签:粘贴于设备侧面(保养时间、保养人员、下次保养时间)。

3.6 每季度向医学工程部提供所服务医疗设备的维护保养汇总报告。

4、医疗设备的计量检定校准、检测管理

4.1 按照检定校准计划协助医院完成对医疗设备的检定校准工作,不在全院医疗设备计量检定服务目录内的设备,如有计量检定校准需要,乙方需承担费用。

4.2 负责对特种设备的检定工作,根据特种设备分类制定计划并组织实施。

4.3 负责放射类设备年度检测评估并出具报告(在本服务期限内因原厂质保或者维保包含此项服务的放射类设备除外)。(每年1次)

4.4 负责射线装置稳定性检测工作(具体检测频次按照对应设备类别的质量控制检测规范中对稳定性检测要求的周期执行)(在本服务期限内因原厂质保或者维保或者单独购买稳定性检测服务的射线装置除外)。

4.5 负责射线装置(如CT, DR, DSA, PET/CT等)设备重大维修后(如更换球管或影像接收器)的验收检测,须依据《医用X射线诊断设备质量控制检测规范(WS 76-2020)》执行验收检测。

4.6 以上需乙方负责的检测服务,乙方须委托具有国家行业监管部门认定资质的机构进行检测并承担费用,且应出具检测报告。

5、医疗设备质控检测管理

5.1 乙方具有专业质控检测设备,其中必须包含生命体征模拟器、脑电模拟器、输液泵分析仪、除颤分析仪、心电监护仪检测仪、呼吸机检测仪、高频电刀检测仪。按质控要求每年对设备进行一次质控检测并出具质控检测报告。质控检测应符合国家规范或行业检测要求,以保障设备运行质量。

5.2 质控检测涵盖的医疗设备范围:呼吸机、麻醉机、除颤仪、监护仪、电刀、血液透析滤过设备、输液泵、注射泵、彩超、CT、直线加速器、磁共振、SPECT等(根据医疗器械管理规范动态调整)。

5.3 如乙方委托第三方公司为医院提供医疗设备质控检测服务,必须具有国家行业监管部门认定资质的机构,检测机构应出具检测报告并承担费用。

6、服务记录档案管理:按科室记录服务档案,至少包含维修记录、巡检记录、保养记录、质控检测记录、计量检定记录。

7、医疗设备培训管理

7.1 根据医院及临床科室工作安排,定期针对医疗设备操作人员进行技术及操作培训,培训内容包含但不限于:医用设备安全使用、设备常规操作及临床应用注意事项、设备日常维护保养、设备常规故障解决办法等,制定培训计划和日程表(培训次数不少于12次/年)。

7.2 医学工程部维修工程师培训：对甲方工程师需提供外出原厂技术培训（培训次数按甲方需求执行），具体培训设备类别包括但不限于：大放类设备、超声、内镜、氧舱、供应室设备、手术室设备、生命急救类设备、腔镜类设备。产生的费用（包括交通费、培训费、住宿费、资料费）由乙方承担。

8、不良事件管理

协助上报不良事件，对于医疗器械使用过程中不良事件及安全事件，本着可疑必报原则，认真填写《可疑医疗器械不良事件报告》，及时上交并保存原始记录备查。

9、协助设备报废管理

协助医学工程部完成对科室拟报废设备的申请核实工作，因厂家停产配件无法获取或厂家停止提供售后服务导致设备无法修复的需提供相关证明材料留医学工程部备案作为审核报废依据，原则上应修尽修，未达到报废年限的设备不允许报废，如出现达到报废年限临床提出报废申请，经医学工程部审核后仍可修复的情况，将对乙方进行考核，已达到报废年限且临床提出报废申请由医学工程部审核是否同意报废。如有报废设备，在实际进行支付结算当年度服务费时，按下表计算方式扣减服务费。

拟报废设备资产原值	扣减费用计算方式
≤30 万元	(资产原值/全院资产总值)*当年度应支付服务费
>30 万元	(年维保费/365 天)*剩余合同天数

10、应急保障

10.1 对应急库的医疗设备做好日常维护管理，做到每日清点，协助完成应急调配工作。优先保障急救类、生命支持类装备的应急调配。

10.2 有完善的应急演练方案，根据医院各临床科室工作安排制定详细完善应急演练计划，计划具备可实施性、演练脚本职责清晰明确，并组织临床医务人员对医疗设备应急演练。

11、共享平台管理

乙方对在共享平台库里的医疗设备做好日常维护管理，协助医学工程部完成共享医疗设备的租用、计费工作、统计与维护功能。乙方须实现无人值守租用共享设备，即利用信息化手段实现租用设备的租出时间、归还时间、使用时间等信息的记录，无须人工记录，实现该目标所需配套的软硬件、系统接口及调试费用

等均由乙方承担。共享平台计划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前正式启用，如约定时间未启用，每延迟一个月扣 5000 元，费用从本年度服务费中扣除。自启用之日起，乙方应负责平台及共享设备的日常运行维护、系统更新及数据安全管理工作，甲方负责监督及考核。因乙方管理不善导致共享设备丢失的，乙方应负责赔偿；因乙方操作或管理原因导致非临床使用损坏的，乙方应承担维修或更换费用；

12、协助医学工程部完成三级公立医院绩效监测、等级医院评审、江苏省质控检查等相关工作。

13、大型设备效益分析：协助甲方对大型设备进行评价使用分析（如：成本分析、效益分析、功能分析等）。

14、信息系统：为保证设备维保有序进行，乙方须为本项目提供一套管理软件，并且配备软件工程师负责软件功能完善及开发，后续如需要和其他系统（LIS、HIS、PACS）对接，接口费用由乙方承担。管理软件需包含以下功能：

14.1 基础信息管理：记录设备的基本信息如型号、生产厂家，记录设备从采购到报废的全部过程。

14.2 合同管理：管理与设备有关的全部的合同信息，包括费用的来源情况、付款情况、发票信息等。

14.3 信息提示：具备根据既定的条件自动产生巡检、强检、保养、报废等信息并及时提醒。

14.4 监督管理：对医疗设备在使用过程中发生的不良事件和自查报告等关键信息进行实时监督。

14.5 强检管理：具备在医疗设备强检前自动产生预警，为设备的强检提供全面实时管理。

14.6 维修管理：实现从报修到维修完毕的全过程管理。并记录设备维修中的各类信息，包括故障情况，维修备件，时间节点等，并可通过系统对维修效率，品质等进行分析。

14.7 实现对于维修商在维修、保养过程的监管。

14.8 设备盘点：通过移动端实现医疗设备的盘点管理功能。

14.9 设备巡检：实现设备的日常巡检管理，并能产生相应的提示和报表分析。

14.10 设备管理移动终端化：实现设备管理的移动终端化，包括：设备维修、设备保养、设备巡检。并提供移动端的信息推送，临床科室使用 PDA 完成日常清点、设备报修等工作。

14.11 报表管理：系统提供医疗设备管理报表。如：维修费、开机率、维修时间等。

14.12 绩效管理：系统具备医疗设备绩效管理模块，每半年提供甲方要求设备的相关效益分析报告。

14.13 设备资料库：具备记录并分析设备全生命周期的数据，如：设备采购、维修、保养、巡检等，为用户采购提供有效的科学依据。

15、在 3 年服务期结束后或因合同终止，乙方离场前要求乙方出具离场报告，报告内容包含所有设备均处于完好在用状态，且保养内容均按要求执行完毕，并由临床科室负责人、医学工程部工程师及负责人签字。

16、上述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过程中产生的额外费用由乙方承担。

第七条 考核验收

1、甲方每季度对乙方的服务质量进行考核。

2、考核指标包括但不限于响应时间、维修响应及修复率、保养完成率、设备故障率、客户满意度、开机率等（详见《江阴市人民医院全院医疗设备托管服务考核细则》），具体考核指标和权重可根据实际情况进行调整和确定，并在服务合同中明确约定。

3、每季度考核，考核结果将作为支付服务费用的重要依据。

考核分 ≥ 90 分，服务费全额给付；

$80 \leq$ 考核分 < 90 分，以 90 分为基准，每扣 1 分，乙方需按 0.2% 本季度服务费支付违约金；

60≤考核分<80分，以90分为基准，每扣1分，乙方需按0.2%本季度服务费支付违约金，且甲方有权要求其限期整改，如整改期满后，甲方应组织复评，复评考核分应达到80分及以上方视为整改合格；若复评考核分仍低于80分，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考核分<60分，甲方有权终止服务合同，本考核期服务费不予支付，并按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每扣1分，乙方需按0.2%本季度服务费支付违约金，甲方有权直接在应付款项中抵扣该违约金。

第八条 付款

1、本合同项下所有款项均以人民币支付，乙方向甲方开具发票。

付款比例：第一年服务期（2025年9月23日-2026年9月22日）支付中标金额总价的20%，第二年（2026年9月23日-2027年9月22日）支付中标金额总价的35%，第三年（2027年9月23日-2028年9月22日）支付中标金额总价的45%。

支付方式：每半年度支付当年度应付金额的50%，根据每季度考核情况由甲方组织服务验收合格签字后，根据对应两个季度的考核结果支付半年度款项。

2、乙方账号信息：

账户名称：江苏磅礴医疗科技有限公司

银行账号：9550889900016752802

开户银行：广发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第九条 违约责任

1、甲方违约责任

1.1 甲方逾期付款的应按照逾期付款金额的每天万分之一支付逾期付款违约金。

2、乙方违约责任

2.1 如乙方发现可能无法按期提供服务的，应提前与甲方沟通协商。若乙方

逾期提供服务的，每逾期一天，乙方应按逾期提供服务部分合同款的万分之一支付逾期提供服务违约金。如乙方提供的服务不符合本合同约定（包括但不限于乙方季度服务完成考核情况 <60 分，或虽 $60 \leq$ 考核分 <80 分经甲方要求限期整改但仍不合格等情形），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要求乙方按本年度服务费的2%支付违约金”。

2.2 乙方员工被有效投诉的扣500元/次，若重复出现相同投诉，在每次基础上加扣500元/次，费用从当月的服务费中扣除。

第十条 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如战争、动乱、洪水、地震、风暴或其他自然灾害等。

2、任何一方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本合同规定的全部或部分义务，应尽快以书面形式将不可抗力的情况、原因及对履行本合同的影响等及时通知另一方。同时，遭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有义务尽可能及时采取适当或必要措施减少或消除不可抗力的影响，因未尽本义务而造成的相关损失由其承担。

3、发生不可抗力事件，任何一方均不对因不可抗力无法履行或迟延履行本合同义务而使另一方蒙受的任何损失承担责任，法律另有规定的除外。

4、合同各方应根据不可抗力对本合同履行的影响程度，协商确定是否终止本合同或是继续履行本合同。

第十一条 合同的变更和终止

1、除《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规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变更、中止或终止合同。

2、除发生法律规定的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客观情况外，甲乙双方不得放弃或拒绝履行合同。

第十二条 合同的终止

本合同因下列原因而终止：

（1）本合同正常履行完毕；

（2）因不可抗力导致本合同无法履行或履行不必要；

(3) 任何一方行使解除权解除本合同；

(4) 合同的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

除上述情形外，甲乙双方不得擅自终止合同。

除本合同另有约定外，如乙方出现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终止本合同，并由乙方赔偿甲方因此遭受的一切直接和间接损失：1、服务过程中因乙方原因造成甲方、第三人人员伤亡事故的；2、乙方直接或间接导致甲方遭受重大经济损失、重大负面影响或法律纠纷的；3、服务期间内乙方任一季度维保服务完成考核情况 <60 分，或虽 $60 \leq$ 考核分 <80 分、经甲方要求限期整改但仍不合格的；4、乙方擅自将本项目进行转包的；5、其他乙方存在违约行为导致本合同目的无法实现的。”

第十三条 争议的解决

1、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如果协商不能解决争议，则采取向甲方所在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的方式解决争议。

2、在诉讼期间，本合同应继续履行。

第十四条 合同生效及其他

1、招标文件、投标文件及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等均为合同不可分割的部分，与主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本合同及以上文件优先适用顺序为：本合同主文、合同条款、合同附件、招标文件、投标文件、中标通知书，乙方在投标、评标过程中所作其它有关承诺、声明、书面澄清。

2、本合同由甲乙双方签字、盖章，并经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见证。

3、本合同一式五份，甲方二份、乙方、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江阴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管理科各执一份。

4、本合同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现行法律进行解释。

合同号: (2025) 316-QX-079

甲方(采购人): 江阴市人民医院(盖章)

地址: _____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经办人: 经

_____ 2025 年 9 月 23 日

乙方(供应商): 江苏磅礪医疗科技有限公司(盖章)

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杨云路 58 号 213 室

法定(授权)代表人: _____

_____ 2025 年 9 月 23 日

见证方: 江苏澄建正达工程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盖章)

见证方代表: _____

_____ 2025 年 9 月 23 日

附件：

全院医疗设备全托管服务设备清单

序号	名称	数量
1	X 射线透视设备	9
2	DR 类	11
3	DSA	4
4	CT	10
5	数字胃肠机	1
6	数字乳腺机	1
7	骨密度仪	2
8	SPECT	1
9	直线加速器	2
10	口腔 CT	2
11	牙片机	2
12	全景曲面 X 线机	1
13	飞秒	1
14	核磁	4
15	彩超	57
16	血透、血滤机	149
17	内窥镜	112
18	生命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麻醉机、呼吸机、心肺复苏机、除	250

合同号：(2025) 316-QX-079

	颤、洗胃机)	
19	消毒灭菌类 (供应室)	53
20	高压氧舱	1
21	水处理	12
22	体外生命支持系统 (ECMO)	2
23	医用电子仪器 (监护仪、注射泵、输液泵、心电图机)	2140
24	手术室设备	1166
25	检验类设备	442
26	病理科设备	103

备注：表中列举仅为主要设备，全院医疗设备资产总数约 13000 件，资产原值约 9.4 亿元 (截至 2025. 7. 7)

部分维保设备清单

序号	物资名称	规格型号	生产厂家	维保到期日期
1	血管造影 X 射线机	Artis zee III ceiling	西门子公司	2026. 10. 10
2	乳腺 X 射线系统(数字钼靶)	JOCT04DJ-22 (MAMMOMAT Inspiration)	德国	2027. 01. 29
3	医用空气加压氧舱群	LYC36-26	烟台朗格高压氧舱有限公司	2028. 03. 04
4	X 射线计算机体层摄影设备 (CT)	NeuViz 16 Essence	沈阳东软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2027. 12. 24
5	动态平板多功能 X 线机 (GMM 平板胃肠)	OPERA FP	意大利 GMM 公司	2027. 07. 10
6	超声诊断系统 2 台	ACUSON S3000	西门子公司	2027. 09. 12
7	超声诊断系统	ACUSON S2000	西门子公司	
8	彩超	ACUSON Sequoia	西门子医疗系统有限公司	
9	玻切机	Constellation	美国爱尔康	2027. 12. 26
10	激光眼科诊断仪	Spectralis OCT	德国海德堡公司 (OCT)	2027. 07. 17
11	眼科激光造影系统	Spectralis HRA	德国海德堡公司 (HRA)	
12	眼科激光系统(光凝仪)	VITRA	法国光太公司 (VITRA)	
13	超声眼科专用诊断仪	AVISO	法国光太公司 (AVISO)	
14	激光治疗仪	OPTIMIS	法国光太公司 (OPTIMIS)	
15	眼电生理诊断系统	Pet1-Port21 Compact	德国罗兰公司 (COMPAT)	
16	非接触眼压计	KT800	北京高视远望 (KT800)	
17	全自动外车清洗消毒器	DQX-3000	山东新华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7. 10. 07

18	劳饵水处理更换耗材		德国劳饵	2027. 06. 12
19	移动式 C 臂 X 线机 2 台	BV Libra	荷兰飞利浦公司	2027. 09. 12
20	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系统	BV Endura	荷兰飞利浦公司	2027. 09. 13
21	移动式 C 形臂 X 射线系统	BV Endura	荷兰飞利浦公司	
22	C 臂 X 光机 BV PU	BV Pulsera	荷兰飞利浦公司	
23	DR	AXIOM FX	德国西门子公司	2027. 04. 09
24	移动式摄影 X 射线机	DRX-Revolutu	锐柯	2027. 06. 09
25	流式细胞仪	BD FACSCanto	碧迪医疗器械	2027. 09. 04
26	数字化彩色超声波诊断装置	Hi VISION Preirus	株式会社日立医疗器械	2027. 10. 17
27	全院空气消毒器 (巡检) 保养 322 台			2027. 09. 23
28	射线装置辐射安全及稳定性检测			2027. 01. 04
29	血液透析和相关治疗用水处理设备及管路消毒	RO-208-8	北京迈凌	2027. 05. 10
30	磁共振成像系统	ACHIVA 3.0T	荷兰飞利浦公司	2025. 12. 31
31	CT(多层螺旋)	Btilliance ICT	飞利浦	2025. 12. 31
32	多层螺旋 CT	Btilliance iCT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26. 03. 26
33	16 层螺旋 CT	Ingenuity Flex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25. 12. 29
34	CT (64)	Brilliance CT 64 Channel	荷兰飞利浦公司	2025. 12. 31
35	直线加速器	Synergy	英国医科达	2028. 04. 06
36	磁共振成像系统	Discovery MR750W	美国 GE 公司	2027. 05. 19
37	3.0T 磁共振	Achieva(Ingenis) 3.0T	飞利浦医疗系统荷兰有限公司	2030. 02. 20

38	大孔径 CT(big bore)	Btilliance CT big Bore	飞利浦医疗系统 (克利夫兰) 股份有限公司	2030. 02. 20
39	64 排 CT (core 128)	Ingenuity Core 128	飞利浦医疗 (苏州) 有限公司	2030. 02. 20
40	磁共振成像系统	Profile 1.5T	美国 GE 公司	2026. 12. 24
41	飞秒激光角膜屈光治疗机	VisuMax	Carl Zeiss Meditec AG	2027. 11. 06
42	单光子计算机系统 SPE-CT	Symbia-T6	西门子公司	2026. 12. 21
43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	Artis Q.zen ceiling	西门子公司	2026. 05. 25
44	医用血管造影 X 射线机	Artis Q.ceiling	西门子公司	2026. 05. 25
45	X 射线血管造影系统	Artis zee ceiline	西门子公司	2026. 09. 22
46	超声激光治疗系统	Echolaser	意大利百胜公司	2027. 02. 20
47	超声诊断系统	Mylab Twice Ehd	意大利百胜公司	2027. 02. 20
48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Mylab Class	意大利百胜公司	2027. 02. 20
49	碎石机	Compact Delta II	德国多尼尔	2028. 09. 29
50	彩色超声诊断仪	IE Elite	飞利浦(美国)	2027. 07. 07
51	彩色超声诊断仪	IE Elite	飞利浦(美国)	2027. 07. 07
52	高端智能心脏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系统	EPIQ7C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27. 07. 07
53	彩色超声诊断仪	IU Elite	飞利浦(美国)	2027. 07. 07
54	便携式彩色超声诊断系统	CX50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2027. 07. 07
55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Vivid E95	美国通用电气公司	2027. 01. 01
56	彩色超声诊断仪	LOQIQ E9	美国 GE 公司	
57	超声诊断仪	VOLUSON E10	美国通用电气公司	
58	超声诊断仪	VOLUSON E8	美国通用电气公司	

59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Vivid iq	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60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LOQIQ e	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61	彩超	LOQIQ E	美国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2027. 01. 01
62	彩超	Voluson E8	美国通用电气(中国)有限公司	
63	彩超	IE 33	荷兰飞利浦公司	2027. 01. 14
64	彩色超声诊断仪 4 台	IU 22	荷兰飞利浦公司	
65	超声诊断系统 3 台	EPIQ5	飞利浦(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66	彩色超声诊断仪 3 台	HD11XE	飞利浦	
67	彩色多普勒超声诊断仪 3 台	ACUSON OXANA 2	西门子公司	2027. 07. 20
68	激光皮肤治疗系统	AcuPulse 40AES-F	科医人(AUMENIS)	2026. 09. 30
69	激光扫描检眼镜	Daytona(P200T)	OPTOS PLC	2026. 07. 13
70	移动式 X 线摄片机	SM-50HF-B-D	西班牙佳能	2026. 06. 29
71	移动式 X 线摄片机	SM-50HF-B-D	西班牙佳能	
72	高温高压灭菌器 4 台	MST9618HS2	瑞士倍力曼公司	2027. 01. 25
73	全自动清洗消毒器 3 台	WD290	瑞士倍力曼公司	
74	清洗机 2 台	WD290	瑞士倍力曼公司	
75	斯派莎克减压系统	Spriax-sarco		
76	台式超声波清洗机	DTH8510	美国毕能信公司	
77	封口机	BELSEAL80	瑞士倍力曼公司	
78	切割机	BELIMED	瑞士倍力曼公司	
79	双门干燥柜	DC2200	瑞士倍力曼公司	

80	高压喷枪 2 台	町田	日本町田公司	
81	推车清洗车	YL04660C		
82	清洗机配件	消毒	瑞士倍力曼公司	
83	装卸载车 13 台	MST9618/WD290	瑞士倍力曼公司	
84	灭菌层架 7 台	MST9618	瑞士倍力曼公司	
85	口腔 CT （口腔数字化 X 射线机）	Promax 3D	芬兰 PLANMECA 公司	2026. 05. 26
86	环氧已烷消毒设备	8XL	美国 3M 公司	2026. 10. 09
87	全自动内镜清洗消毒机 8 台	DSD-201	美国楷腾	2026. 10. 19
88	方舱 CT	SOMATOM go.Fit	上海西门子医疗器械有限公司	2026. 11. 28

江阴市人民医院全院医疗设备托管服务考核细则

一、评分原则

（一）建立主客观评分管理机制。依据政府采购管理思路，建立健全主客观评分管理机制。主观分项评分以设备使用部门对相关服务的满意度为主要依据；客观分项评分融入医疗设备全生命周期管理理念，在设备安装、维修、维护、质控、安全使用等设备管理各环节设置评分细则进行考核，从而提升全院医疗设备精细化管理水平。

（二）充分保障和支持临床科室利用医疗设备开展医疗技术。通过开展考核评价工作，促进服务方不断优化服务模式、提升服务效率，持续增强本院医疗设备技术处理能力、临床服务能力和设备管理水平，有

效保障医疗设备的临床实效性、可用性和可靠性,进而全力支持临床科室利用医疗设备充分开展医疗技术和诊疗行为。

(三) 强化医疗设备信息化精细化管理水平。通过考核评价工作,促进服务方持续完善医疗设备和固定资产信息化、精细化管理平台,针对相关重要医疗设备逐台逐套建立全流程管理档案,逐步健全医疗设备分类和分级管理机制。

二、考核标准和处理方案

每季度末以评分形式针对服务方本季度服务进行考核评价。考核包含“日常工作考核”和“服务满意度考核”两部分,日常工作考核分值50分,服务满意度考核分值50分。发生扣分时,具体处理方案如下:

1. 考核分值高于90分(含): 服务整体满意,不扣款。
2. 考核分值在80分(含)至90分(不含): 以90分为基准,每扣1分即中标服务方需按0.2%本季度服务费支付违约金。
3. 考核分值在60(含)至80分(不含): 以90分为基准,每扣1分即中标服务方需按0.2%本季度服务费支付违约金。服务方需在10个工作日内出具全院服务整体整改报告,加盖公司公章并承诺整改完成时间。如未在承诺的整改时间内完成整改或整改仍不合格的,医院有权与服务方终止服务合同,并按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4. 考核分 <60 分,医院有权终止服务合同,仅支付考核合格服务期内的费用并按照合同约定追究其违约责任。

三、考核细则

(一) 考核内容

1、日常工作考核（50分）：包含人员管理、设备管理、配件储存管理、维修场地管理、设备安全使用巡检管理、不良事件上报管理、报废管理和其他需协助的事宜环节；

2、服务满意度考核（50分）；

考核内容详见附件1：医疗设备全托管服务考核评价表(季度)

（二）评分规则

1、每季度末最后一周，由医学工程部根据评分细则对日常工作考核部分实施评分。

2、每季度末最后一周，在监察部门监督下，由医学工程部就服务满意度考核部分随机抽取20个临床科室作满意度调查，填写“满意度调查汇总表(使用科室)”（详见附件2），统分换算后取平均值做为服务满意度考核部分的分值计入总分。如医学工程部在该季度接到设备使用部门投诉单，则季度考核时额外将投诉科室纳入满意度调查。每接到一次投诉单，经医学工程部确认后，考核评分总分扣除3分/次。

四、监督管理

纪检监察部门全程参与监督医疗设备资产管理及维修保养整体外包服务的考核评价工作。考核评价过程中如发现有影响公正、公平原则的，按相关规定追究相关科室和个人责任。

未尽事宜，经医学装备管理委员会讨论，汇报院长办公会、院党委会决议。

附件：

1. 医疗设备全托管服务考核评价表(季度)
2. (使用科室)满意度调查汇总表(季度)

江阴市人民医院

附件 1

医疗设备全托管服务考核评价表(季度)

一、日常工作考核 (50分)			
类别	考核要求	评分规则	考核扣分
人员管理	1. 驻场人员变动必须经医学工程部负责人同意并执行交接手续。	未经同意擅自变动人员的, 扣除3分/次	
设备管理	1. 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100%处于完好待机状态, 发生故障时提供备用机。	急救生命支持类设备故障期间因未提供备用机, 而导致临床工作受影响的, 扣除1分/例。	
	2. 设备故障报修电话应实时响应; 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工作日时间(8:00-17:00)应立即即现场响应, 非工作日时间(17:00-次日8:00, 周末及法定节假日)应在科室报修后20分钟内到达现场; 其它故障工作日时间(8:00-17:00)应在科室报修后10分钟内到达现场; 非工作日时间(17:00-次日8:00, 周末及法定节假日)应在科室报修后30分钟内到达现场。如非工作时间无法及时到达的, 需经使用部门护士长或科主任在不影响临床科室诊疗业务开展的基础上酌情同意后作延期响应处理。延期响应维修完毕后, 需前述同意者签字确认方可生效。	设备故障报修电话未实时响应的扣除1分/例; 如发生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 线上报修后, 在工作日时间内服务方未立即到达现场/系统所记录的开始工作时间较报修时间超过5分钟的, 或在非工作日时间内系统所记录的开始工作时间较报修时间超过25分钟的, 扣除1分/例; 其它故障线上报修后, 在工作日时间内系统所记录的开始工作时间较报修时间超过20分钟的, 或在非工作日时间内系统所记录的开始工作时间较报修时间超过40分钟的, 扣除1分/例。	

	3. 接到报修后有提供备用机的维修周期≤ 10个自然日, 无法提供备用机的维修周期≤ 7个自然日, 并经报修部门护士长或科主任, 以及医学工程部工程师确认方可结单。无法在规定时间内处理完毕的, 需经使用科室人员签字同意后作延期维修处理。使用科室不同意延期维修并急需使用所报修设备, 且无法调配院内其他同类设备供其使用的, 服务方需提供备用机。	线上报修后, 系统所记录维修结单时间超过规定时限或维修不符合医院标准或要求的, 扣除 1 分/例。	
	4. 按照巡检周期定期执行巡检计划进行巡检, 重点检查设备外观、是否正常开机、运行环境是否正常等。巡检报告由使用部门人员及医学工程部确认方可生效。	未在规定时间内执行相关巡检任务, 巡检报告未经前述部门确认的, 扣除 1 分/例。	
	5. 按照预防性维护保养计划执行保养任务, 需更换易损件及保养套包的应及时更换。保养报告由使用部门人员及医学工程部确认方可生效。	未在规定时间内执行相关预防性维护保养任务或维护保养的周期、服务质量不符合医院标准或要求的, 保养报告未经前述部门确认的, 扣除 1 分/例。	
	6. 按照质控计划对医疗设备进行质量控制检测, 并出具检测报告。检测报告由使用部门人员及医学工程部确认方可生效。	未在规定时间内执行质量控制检测任务, 且报告未经前述部门确认的, 扣除 1 分/例。	

	7. 到达现场, 第一时间扫码报修, 每步工序完成后, 及时于管理系统中登记维修相关信息。维修记录必须包括: 故障现象、判断故障原因、处理方式、及时反馈维修进展。	发生上述业务未于信息系统登记的, 扣除 1 分/例。	
配件储存管理	日常工作中, 服务方工程师应根据配件的类别、性质、用途等属性实行分类、分区域、网格化存放管理, 禁止混放。	每季度由医学工程部抽查, 拍照留档。发现配件存放混乱或配件储备不充足或配件消耗后未及时补足等情况的, 扣除 1 分/例。	
维修场地管理	设备维修完毕后, 及时送回临床科室; 未经维修的设备, 存放于待维修区; 备用机存放于备品区; 备用机和已维修完毕设备, 需保持物表清洁、面板干净、线路清晰。	每季度由医学工程部抽查, 拍照留档。未按区域存放, 或发现备用机和已维修完毕设备外表脏乱的, 或未及时将维修完毕的设备送回临床科室的, 扣除 1 分/例。	
设备安全使用巡检管理	服务方工程师应对生命支持类、急救类、辐射类、特种设备和大型医用设备等医学装备安全有效使用情况进行监控, 每月对其开机情况、使用情况、维修保养结果等进行巡检。	未在规定时间内进行设备安全使用巡检, 扣除 1 分/例。	

	不良事件 上报管理	服务方协助院方收集上报不良事件需填写的注册证号、品牌、型号、产品编号、故障表现等信息；若不良事件对人体造成伤害，另需收集患者资料、发生情况及地点；医疗器械维修任务应纳入不良事件管理，上报医学工程部审批后完成相关平台上报。	不良事件信息未及时上报的，扣除 1 分/例。	
	报废管理	设备使用部门提出报废需求，进行初步评估并汇报医学工程部门负责人同意后，将设备移动至待报废区域，配合职能部门做好报废处置管理工作。	设备虽然超出常规设备报废年限但未超出我院同类或近似功能设备使用年限中位值的，在可维修范围内不予维修，扣除 1 分/例。未及时将待报废设备移动至相应区域，扣除 1 分/例。	
		扣分合计:	考评得分:	
二、服务满意度考核 (50 分)				
类别	考核要求	评分规则	考评得分	
临床满意度	每季度末最后一周，在监察部门监督下，由医学工程部随机抽取 20 个临床科室作满意度调查。	每季度末最后一周由医学工程部抽取部门护士长或科主任发出满意度调查表，邀请进行服务满意度评分，统分后取平均值纳入考核。为提高工作效率，一周内重复发出两次邀请均未收到回复的，默认视为该科室对服务满意，按“满意”的分值计算。 如医学工程部在该季度接到设备使用部门投诉单，则季度考核时额外将投诉科室纳入满意度调查；同时，该季度每接到一次投诉单，经医学工程部确认后，考核评分总分扣除 3 分/次。		

日期:

总分合计:

附件 2

使用科室满意度调查汇总表(季度)

序号	分类	分值	考核内容	考评得分				
				满意	基本满意	一般	不满意	非常不满意
1	礼仪规范	5	遵纪守法，遵守医院规定，规范着装、佩戴工牌、举止文明、礼貌热情	5	4	3	2	0
2	作业规范	8	遵守科室内相关规定，进入特殊区域作业时符合规范及作业后及时清洁现场	8	6	4	2	0
3	响应及时	8	接到报修及时响应，按规定时间到场处理故障。紧急停机故障和紧急事件工作时间（8:00-17:00）应立即现场响应，非工作时间（17:00—次日 8:00，周末及法定节假日）应在科室报修后 20 分钟内到达现场；其它故障工作时间（8:00-17:00）应在科室报修后 10 分钟内到达现场；非工作时间（17:00-次日 8:00，周末及法定节假日）应在科室报修后 30 分钟内到达现场。	8	6	4	2	0
4	故障判断	8	现场及时正确地判断故障，并告知处理方法(现场或医院及时修复，更换设备维持工作等)	8	6	4	2	0
5	巡检保养	8	按计划开展设备巡检，并常去科室查询设备使用情况,能按规定和要求完成设备保养,做设备质控，保障设备的正常运转	8	6	4	2	0
6	沟通能力	8	及时将设备情况、问题与相关科室进行交流说明，迅速解决医院反馈问题	8	6	4	2	0
7	汇报总结	5	及时沟通维修进度，分析设备故障原因及提出合理建议，定期汇报设备的状况，维护情况等	5	4	3	2	0
	分值小计							

合同号：(2025) 316-QX-079

分值总计	
满意度得分（满分 50 分）	
日期：	负责人签字：

使用科室：_____

说明：

1. 请在“考评得分栏”勾选考核评判（打勾）。

江 阴 市 人 民 医 院